

吳鳳科技大學 進修部 進二專 幼兒保育系 課程表 (110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類別	第一學年						第二學年						小計	
	上			下			上			下				
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核心通識	國文(一)	2	2	國文(二)	2	2	英文(一)	3	3	英文(二)	3	3		
	小計	2	2		2	2		3	3		3	3	10	10
博雅通識	博雅通識(一)	2	2	博雅通識(二)	2	2	博雅通識(三)	2	2					
							博雅通識(四)	2	2					
	小計	2	2		2	2		4	4		0	0	8	8
專業必修	教育社會學	2	2	幼兒發展	3	3	教保政策與法規	2	2	幼兒園教保實習	4	4		
	教育心理學	2	2	幼兒觀察	2	2	幼兒園教材教法I	2	2	幼兒餐點與營養	2	2		
	幼兒教保概論	2	2	幼兒園課室經營	2	2	保母技術	2	2	幼兒學習評量	2	2		
	幼兒自然科學與數概念	2	2	幼兒健康與安全	3	3	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	3	3	幼兒園教材教法II	2	2		
	兒童故事與繪本	2	2	感覺統合	2	2	幼兒園、家庭與社區	2	2	教保專業倫理	2	2		
	幼兒音樂與律動	2	2	幼兒學習環境規劃與評估	2	2				特殊幼兒教育	3	3		
	兒童遊戲	2	2											
	小計	14	14		14	14		11	11		15	15	54	54
必修小計	18	18		18	18		18	18		18	18	72	72	
專業選修	*電腦文書處理	2	2	國音指導	2	2	烘焙藝術	2	2	兒童創意產業	2	2		
	英語歌謠與教學	2	2	幼教名著選讀	2	2	幼兒教具製作	2	2	活動帶領導論	2	2		
				多元媒材導論	2	2	多元文化教育	2	2	早期療育	2	2		
	小計	2	2		2	2		2	2		2	2	8	8
該學期預計開課學分/學時	20	20		20	20		20	20		20	20	80	80	

備註：  
 一、校基本要求：  
 二、學院基本要求：無  
 三、系所基本要求：  
 1. 畢業學分數要求：  
 至少需取得80學分方可畢業，其中包括(1)共同必修：10學分、博雅通識：8學分(2)專業必修：54學分、(3)專業選修：8學分  
 2. 各年級各學期修習學分數規定：(1)一年級：9~25學分。(2)二年級上學期：9~25學分。(3)二年級下學期：0~25學分。  
 3. 二專及二技同一門課程由同一位老師擔任課程指導時，應留意課程安排應有層次上的區隔  
 四、其他說明  
 1.\*表示需使用電腦課程。  
 2. 本系可因應計劃和產業需求修改選修課，且得視必要性加開適宜之選修課。  
 五、訂(修)定歷程：  
 1. 110年07月01日幼兒保育系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課程委員會通過；110年08月16日醫學健康學院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課程委員會通過；110年08月25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